

## 民俗采风

# 歇后语里的丈母娘

刘甲凡

丈母娘是一种俗称。

有一种民间传说认为，古代男人年满七十岁后，大都可以得到官府赏赐的拐杖。“拐杖”的“杖”最早写作“丈”，因此，“丈人”就是“手持拐杖的老人”。受赐拐杖是一种荣誉，故以此尊称老年男子，后来慢慢演变为对岳父的专用称呼。妻子的母亲也就顺理成章地被称为“丈母”或“丈母娘”了。

在日常生活中，丈母娘是一个家族不可或缺的角色，对一个家庭的和谐、幸福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。正因为这样，丈母娘就成了社会上一个颇具影响力的群体。在许多场合经常拿丈母娘来说事，因此产生了好多关于丈母娘的俗语和歇后语。

## 丈母娘看女婿 越看越欢喜

“丈母娘看女婿——越看越欢喜”这句歇后语，反映了丈母娘对女婿的一种特殊情感。这句话流传的年头很久。新中国成立前，社会上普遍存在“男尊女卑”的观念，认为男人是家庭的重心，女人则应恪守“三从四德”等妇道。女儿嫁到男方家中，丈母娘打心底希望女婿能够善待自己的女儿，因此会对女婿格外示好，把赞美的话挂在嘴边上，以期得到相应的回报。

再者，丈母娘和女婿不是经常生活在一起，“距离产生美、亲戚远来香”，每次短暂的相聚，双方都会把自己最好的一面展现出来，这让丈母娘更容易对女婿产生好感。

还有一些女婿本来就属于那种“耙耳朵”，对媳妇言听计从。闺女如果偏向自己的母亲，女婿按照媳妇的旨意，自然对丈母娘胜过自己的母亲。这种情况下，“丈母娘看女婿——越看越欢喜”也就成为自然而然的事了。

平日里，如果对某件事特别中意，就会用“丈母娘看女婿——越看越欢喜”来形容。如某人刚买了一辆称心如意的新车，怎么看也看不够，别人就会用这句歇后语来打趣他。

## 丈母娘赶集 揽事干

乡间有一条“丈母娘赶集——揽事干”的歇后语，是形容人喜欢管闲事或自找麻烦。说起这句话的来历，还得从一个广为流传的小故事说起。

有个老太太最喜欢赶集，虽然她们村离集市有十多里路，可从不落一次。每逢赶集的前一天，她都会对邻居们嚷嚷个遍，说是不管谁家有什么事，她都可以捎带着为他们办。如此一来，每次赶集都会格外揽不少差事。只要别人对她说几句客气话，她就乐得颠儿颠儿的，活脱脱就像郭冬

临在春节晚会里表演的小品《有事您说话》，每每都会给自家添不少麻烦。

她闺女的对象是入赘的上门女婿，和丈母娘生活在一起。女婿对她这种做法非常反感，因为这样会耽误家里好多营生，有时孩子没人照顾，有时收工后家里还没做饭。久而久之，就时常对着村里人发牢骚，嫌他丈母娘格外揽事干。就因为这件事，村里就有了“丈母娘赶集——揽事干”这么一句歇后语。流传时间长了，就成为三里五村的流行语了。

## 丈母娘打闺女 闹片汤

一家人生活在一起，因家庭琐事闹矛盾那是常有的事。就像俗话说的那样：“一口锅里摆勺子，锅碗瓢盆哪能不碰个响。”尤其在生活困难的年月里，婆媳之间更容易为一丁点利益而斤斤计较。每当这时，有的丈母娘会直接参与冲突，不管自己的女儿做得对不对，只管一味地火上浇油，帮着女儿对付其婆婆及其家人，把事情闹得越来越大，以至于最后无法收场。这种人很讨人嫌，在乡间被称为“护小头”。

有的丈母娘恰恰与其相反，每当闺女与婆婆家发生冲突，她知道后第一时间就会当着亲家母的面，狠狠地批评自己的闺女，甚至会动手打闺女几下，她自己也会对亲家母一家表示真诚的道歉。这样一来，即便亲家母一肚子气也只得作罢。但明眼人都看得出来，这种场合下，丈母娘打自己闺女纯属做表面文章，只是为了表现自己通情达理，顺手也把对方说闲话的嘴堵住了。

在我们乡间，通常把做表面文章说成是“闹片汤”。所谓的“片汤”，是指过去灾荒年月常见的一种杂粮面片汤，青菜（野菜）为主，少许面片，少油无肉，清汤寡水，只能聊以充饥，填不饱肚子。因这种杂粮面片汤有名无实，与做表面文章一般无二，因此就把做表面文章说成是“闹片汤”。再后来，又产生了“丈母娘打闺女——闹片汤”这句歇后语，生动形象。

## 丈母娘遇到亲家母 婆婆妈妈

在我们乡间，有句“丈母娘遇见亲家母——婆婆妈妈”的歇后语。指的是两个多日不见的老亲家一旦偶遇，一定表现得格外热情，会喋喋不休地唠叨一些双方家庭发生的生活琐事。站着说得累了，再找个地方坐着说，一吐为快。

因丈母娘和亲家母都是家庭的重要成员，她们可能会因为家庭、子女等共同关心的话题而互诉衷肠。这种情况下，她们的谈话内容会

涉及很多家庭内部的事务，从而把“婆婆妈妈”表现得淋漓尽致。

在日常生活中，人们通常用“丈母娘遇见亲家母——婆婆妈妈”这句话，来形容那些说话办事颠三倒四、没完没了、啰里啰唆的人，既形象又恰当。

## 丈母娘咋巴眼 出不来什么好章程

“丈母娘咋巴眼——出不来什么好章程”，是一句含贬义的歇后语。“咋巴眼”，是家乡人用来形容一个人思考问题时的面部表情。如：他一咋巴眼就是一个“猴（坏主意）”。

早年间，按照民间的传统思想，丈母娘不可过多干涉女婿家的内部事务。可个别丈母娘因为“护犊子”，会为自家闺女出一些偏心眼的馊主意。那时候，家家户户都是兄弟姊妹好几个，你出的主意对自己女儿有利，必然就会伤害其他人的利益。于是，对方就会用“丈母娘咋巴眼——出不来什么好章程”，来表达其极度不满和反感。久而久之，这句话就成了一句流行语。

民间还有“丈母娘当家——净出馊主意”这样一句歇后语，两句话所要表达的意思基本差不多。当讥讽某个人的意见或办法不高明时，就会把这句话搬出来。

## 丈母娘瞪一眼 胜过爹妈扯嗓子喊

“丈母娘瞪一眼，胜过爹妈扯嗓子喊”，这句话是一种形象的比喻。是说儿子打小就在父母跟前长大，对父母的脾气和秉性都一清二楚，久而久之，就有了一套对付父母的套路。有时候，虽然父母扯起嗓门嚷嚷，儿子还是会我行我素。

但女婿在丈母娘跟前就不一样了，不少时候，说话办事都要看丈母娘的眼色行事。因为一旦得罪了丈母娘，妻子这头也不会轻易放过他。尤其有些对女婿家庭给予大量物质帮助的丈母娘，女婿更要高看丈母娘一眼，生怕得罪了“财神爷”。这样一来，自然也就是“丈母娘瞪一眼，胜过爹妈扯嗓子喊”了。

早年间，家乡还有“老师瞪一眼，强其爹妈拿棍撵”这么一句话，是形容孩子怕老师而不怕爹妈。这两句话表面看起来，一个是怕丈母娘不怕父母，一个是不怕爹妈怕老师。仔细想一想，其实上说的都是一个理，那就是任何环境下，一定有个你怕的人。

现实生活中，每个女婿心中对丈母娘的感情都不一样。如果你正好也有关于丈母娘的俗语和歇后语，那咱们就往一块凑凑呗。

## 烟台故事

# 在埠西头村抢救任常伦

于建章 撰文/供图



这是牟平区观水镇埠西头村的一幢老宅。81年前，山东军区一级战斗英雄任常伦被从前线抬到这里抢救，至今村里90多岁的老人还能回忆起当时的抢救情景。

1921年，任常伦出生于黄县（今龙口市）孙胡庄村（今常伦庄）的一个农民家庭，6岁丧父、10岁丧母，14岁时辍学打工。卢沟桥事变后，日本全面侵华，烧杀抢掠无恶不作，任常伦异常愤慨。后来，他看到八路军一心打鬼子，与百姓心连心，便毅然参军，成为八路军山东纵队五旅十四团二营五连的一名战士。入伍4年，他先后参加过120多次战斗，曾9次负伤。他在战斗中勇敢冲锋陷阵，轻伤不下火线。

1944年8月，任常伦出席山东军区战斗英雄代表大会，被评为“山东军区一等战斗英雄”。同年11月17日，八路军阻击700多名日伪军进攻海阳长沙堡的战斗打响。当时，任常伦肩部还嵌着弹片，身体没有完全康复，仍主动要求上了前线。时任副排长的他在排长牺牲后，带领全排战士连续击退敌人的五次反扑，在弹药用光、增援部队未到的情况下，带头冲入敌群展开白刃战。他凭着一腔热血和大无畏的革命精神，英勇刺死多个鬼子，在敌人再一次对阵地发起攻击时，不幸头部中弹。我援军随后赶到，打退了敌人的进攻，任常伦也被战友们抬到了距长沙堡数十里的牟平埠西头村抢救。

埠西头村隶属于牟平观水镇。观水是胶东军区的大后方，胶东军区司令部、胶东军区医院、胶东军区制药厂、胶东军区被服厂等重要部门都设在这里，素有“胶东的延安”之称。据史料记载，许世友曾在这里指挥过战斗，陈毅曾在这里养过伤。

任常伦被抬到埠西头村后，一直处于昏迷不醒的状态，医护人员在一一所地主的老房子里对他进行紧急抢救。由于缺医少药，再加上任常伦伤势较重，抢救了一天一夜，仍无力回天，任常伦壮烈牺牲，时年仅23岁。

得知消息后，时任八路军胶东军区司令员的许世友悲痛万分，为纪念这位战功显赫的年轻战士，将他所在的连命名为“任常伦连”。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的阅兵仪式上，“任常伦连”的战士高举着连旗，从天安门前英武地走过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任常伦的遗体被安葬在栖霞英灵山上的胶东革命烈士陵园。他的雕塑，手握钢枪、目视远方，永远守卫着祖国的热土。

注：文中史料采自《观水，胶东的延安》（中国广播出版社）